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CO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2)

- (i) 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主席之辭任；
- (ii)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及
- (iii) 董事會副主席之調任

董事會宣佈下列本公司之變更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主席之辭任

1. 查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王博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
3. 戴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1. 周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
2. 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董事會副主席之調任

林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執行委員會成員，留任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主席之辭任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作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1. 查劍平先生(「查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查先生因彼等之其他個人事務需要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而辭任非執行董事。查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且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通知本公司之股東垂注；
2. 王琳博士(「王博士」)已因彼有意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王博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且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通知本公司之股東垂注；及
3. 戴梅紅女士(「戴女士」)已因彼有意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戴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且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通知本公司之股東垂注。於戴女士辭任後，彼留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對查先生、王博士及戴女士各自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摯誠謝意。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1. 周天舒先生(「周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
2. 吳勵妍女士(「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周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周先生，42歲，目前為天弘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執行總裁。周先生於中國民用航空學院(現稱中國民航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武漢大學取得法學碩士學位。周先生在企業規劃、商業投資及風險控制等領域有超過二十年經驗。周先生曾於中國內地大型國有航空企業工作超過十七年，主要擔任企業規劃及企業管理等職務。周先生亦曾於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 1848)及其子公司，國際飛機再循環有限公司等擔任管理職位。

吳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吳女士，33歲，目前為太平洋國際證券市場總監。吳女士於明尼蘇達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紐約大學取得理學碩士學位。吳女士曾任職於知名投資管理公司，在市場營銷及業務發展等方面擁有超過九年的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外，周先生及吳女士各自於緊接本委任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周先生及吳女士各自並無持有且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XV部之涵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周先生及吳女士各自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之定義見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本公司已就彼各自之委任與周先生及吳女士訂立委任書，將於其後繼續直至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書之條款，周先生及吳女士將各自收取每年20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該袍金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資料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周先生及吳女士各自之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周先生及吳女士各自之委任之其他事項須請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周先生及吳女士加入本公司。

董事會副主席之調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林智中先生（「**林先生**」）已因彼有意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執行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林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且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通知本公司之股東垂注。於林先生辭任後，彼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對林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摯誠謝意。

承董事會命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紅光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

執行董事：

朱紅光先生（主席）
王文東先生（副主席）
曾思豪先生（行政總裁）
林智中先生
陳奕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天舒先生
吳勵妍女士
戴梅紅女士
曾惠珍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 GEM 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locohkholdings.com 內刊登。